

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进一步完善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法人治理结构，建立、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，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及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披露的《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及相关会议资料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的要求，现将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出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设立规模为 140,432,006 元，资金来源为公司根据薪酬制度计提的奖励基金；参加对象为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管理人员、关键岗位

人员、核心业务（技术）人员，共计 2246 人。

二、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非交易过户情况

2020 年 12 月 28 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《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 8,289,375 股股份已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过户至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 8,289,37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98%。

公司将根据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29 日